

招标编号：威招审 SG202013048 号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
道路工程施工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招标代理人：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6
1.1 项目概况.....	16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6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7
1.5 费用承担.....	17
1.6 保密.....	17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8
1.9 踏勘现场.....	18
1.10 投标预备会.....	18
1.11 偏离.....	18
2. 招标文件.....	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9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9
3. 投标文件.....	19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9
3.2 投标报价.....	20
3.3 投标有效期.....	20
3.4 投标保证金.....	20
3.5 资格审查资料.....	21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4. 投标.....	22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5. 开标.....	22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5.2 开标程序.....	23
5.3 开标异议.....	23
6. 评标.....	23
6.1 评标委员会.....	23
6.2 评标原则.....	24
6.3 评标.....	24
7. 合同授予.....	24

7.1 定标方式.....	24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4
7.3 中标通知.....	25
7.4 履约担保.....	25
7.5 签订合同.....	25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5
8.1 重新招标.....	25
8.2 不再招标.....	25
9. 纪律和监督	26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6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6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6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6
9.5 投诉.....	2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11.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2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8
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1. 评标方法	28
2. 评审标准.....	28
3. 评标程序.....	29
4. 否决投标条件.....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68
第六章 图 纸.....	68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69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投标函附录.....	7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2
授权委托书.....	73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道路工程，招标申请已由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建设资金为财政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工程施工及保修。具体招标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三、项目基本情况

本工程位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天地项目东侧、南侧，道路北接华夏路，西接疏站路。道路全长约 474.76m, 宽度约 12m。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人行道、路灯、雨水工程等。计划工期 120 天。质量要求：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招标控制价：4594682.27 元。

四、投标人及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3) 投标人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2、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的项目经理；

3、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ztb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0-7-7 17: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0-7-14 17:3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

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 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第四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0-7-28 14:00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地 址：威海经区青岛中路 106 号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李鹏杰

电 话：0631-5916207

招标代理人：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王 敏

电 话：0631-5812098

电 子 邮 件：t1js2018@126.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联 系 人：李鹏杰 电 话：0631-5916207
1.1.3	招标代理人	名称：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联系人：王 敏 电话：0631-5812098 电子邮件：tljs2018@126.com
1.1.4	项目名称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道路工程施工
1.1.5	建设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投资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工程施工及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1.3.2	计划工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地址： http://zxgk.court.gov.cn ； 2、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地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4、威海市各职能部门严重失信主体查询详见附件“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开标现场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惩戒微门户程序进行查询”。 注：为实行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登记制度，凡是中标单位均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各区市负责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的联系方式：详见招标文件后附《各区市建设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招标结束后，招标代理单位到各区市招投标主管部门加盖中标通知书印章时需提供中标单位审核通过截图。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时间：投标截止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1.10.3	招标人澄清和修改招标文件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1.11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招标控制价为：4594682.27 元。投标报价超出其招标控制价的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u>捌</u>万元整（人民币）</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p> <p>一、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的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到达指定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开标现场不予接收。</p> <p>收款人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帐号信息为准。</p> <p>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p>

	<p>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p> <p>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企业在一个标段上使用。各投标企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该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需同时提交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p>二、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p>三、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如选用保险保函的。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p> <p>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p> <p>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开户</p>
--	---

		许可证；3)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开标现场需提交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提供普通电子光盘投标文件：2份，将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刻入。
3.6.5	装订要求	分册装订：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三部分一起装订，技术标单独装订。 打印时均要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报表形式后打印，带有水印和唯一编码。 封皮和目录均为系统自动生成，且完全与fyq顺序一致。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三部分合订，采用胶装方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技术标采用暗标，按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格式填写。投标人制作完成电子文件后，通过系统选择需要打印的内容时勾选“技术文件”，单独打印技术标。文件的纸张大小为A4，单面打印，两个普通订书钉装订，装订位置在装订线的平均三分之一处，不得采用胶装形式。不按上述方式进行装订的，否决其投标。
4.1.1	投标文件密封和包装要求	1、投标人应将书面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光盘分别密封在三个密封袋中，并在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光盘”（所有投标文件的内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然后再放在一起密封。 2、内层和外层包封都应写明工程名称、招标编号、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在内层包封上还应写明投标单位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投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外层包封不得出现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主要信息	外封套：工程名称、招标编号、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内封套：工程名称、招标编号、投标单位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u>四</u> 厅 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	否

	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7月28日14:00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技术方面专家4人，经济方面专家3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开标现场招标代理人查询评标专家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将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与评标活动。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同公告发布媒体，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7.4	履约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机械设备要求：为确保工程质量，保证沥青砼的摊铺温度，投标人必须自有或租赁3000及以上强制型沥青拌合机组，且距离施工现场最短运距不超过25公里（以实际运行路线为准）。不具备以上机械设备要求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附证明资料：自有的须附购买发票扫描件，租赁的须附租赁合同扫描件）。</p> <p>自有沥青拌和机组的投标单位不得将沥青拌和机组租赁给潜在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单位，潜在参与本次投标的单位不得同时租赁一家单位的沥青拌和机组，否则投标无效。</p> <p>2、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人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p> <p>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开标时，招标代理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详见招标文件后附：《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p> <p>4、请各投标人认真填写业绩，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选定的业绩将</p>

	<p>同时公示。</p> <p>5、招标文件后附《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要求》，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其规定。</p> <p>6、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7、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展评标工作。</p> <p>8、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p>9、扫黑除恶的投诉电话 0631-5987017。</p> <p>10、人员和企业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企业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企业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p> <p>11、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p> <p>12、其他补充条款： (1) 中标人必须负责做好在施工中与其他相关单位协调工作，并无条件服从招标人统一协调。做好与其他相关工程的协调施工及成品保护，</p>
--	---

	<p>不能影响总工期，否则将追究责任方的责任，并要承担由此引起的返工怠工损失。</p> <p>(2) 中标人应按通用条款要求做好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工作。按标准设置围挡，要整齐牢固、美观整洁，宣传内容齐全；制定防尘降噪措施，标志标牌符合要求，指定安全责任人，确保安全生产；施工人员要按要求挂牌上岗，安全帽要设置统一标识。如达不到规定要求的，除按招标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整改达标外，招标人有权扣除相应违约金，且由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p> <p>(3) 施工资料要随施工进度同步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前必须完成上一道工序技术资料的交验签证。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中标人要对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并通过监理工程师审核；工程档案资料在工程验收后一个月内报送工程师。</p> <p>(4) 因中标人原因，施工过程中未按进度计划施工，未达到进度控制点，招标人有权对承包人作出相应的处罚，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p> <p>(5) 招标人鼓励中标人使用新材料新工艺，但须经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确认后实施。</p> <p>(6) 本工程所有材料检测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p> <p>(7) 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对公用道路、公共公用设施、公用便道、公众便利及他人财产的占用造成干扰和破坏，同时应保证招标人免于受到与之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等。若施工过程中造成公用道路、地下管线等公用设施破坏，中标人应自行负责修复。</p> <p>(8) 中标人有责任在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档案验收过程中为招标人提供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服务，协助招标人办理相应手续，并负责对施工现场质量、安全、进度等有关方面的管理以及竣工资料汇总确认。</p> <p>(9) 中标人要自行协调解决项目周边社会关系，以及基础设施接入的协调等。</p> <p>(10) 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污染控制措施。</p> <p>(11)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建设工程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2020年2月17日通知规定：若本工程施工期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执行该通知规定，工期和费</p>
--	---

		<p>用按通知规定进行调整，按实际签证进行计算。</p> <p>(12) 因受新冠疫情影响，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 17:00 前邮寄投标文件至指定地点，不得到开标现场（邮寄地址：山东省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508 室。收件人及电话同招标代理联系人及电话）。</p>
11	<p>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网上电子开标须知</p>	<p>(一)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p> <p>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p> <p>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p> <p>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p> <p>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p> <p>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p> <p>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p>

	<p>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p> <p>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p> <p>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p> <p>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p> <p>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p> <p>（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p> <p>（2）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p>
--	---

	<p>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p> <p>（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p> <p>1、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p> <p>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p> <p>2、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p> <p>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p> <p>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p> <p>（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p> <p>（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p> <p>（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p> <p>4、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p> <p>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p> <p>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p>
--	---

	<p>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p> <p>(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p> <p>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p> <p>(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p> <p>6、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p> <p>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p> <p>(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p> <p>(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p> <p>(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p> <p>(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p> <p>(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p> <p>(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8、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p> <p>(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p> <p>(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p>
--	---

	<p>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p> <p>(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p> <p>(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p> <p>9、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10、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p> <p>以上为各种项目招标的通用版本,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p>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不予接受。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部分格式详见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保证金退还时间：最迟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上传以下资料(具体要求详见附录 威海综合评估法(新评标系统)评分办法),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条规定的资格要求:

3.5.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3.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5.3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5.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3.5.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

3.5.6 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3.5.7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书面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书面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书面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6.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进行密封包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现场随机抽取系数；
- (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6)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经理姓名等；
- (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10)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11)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无。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电子版投标文件网上开标流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资信标、技术标, 分值详见附录 1 威海综合评估法评分办法。
2.1.2	(投标总价) 评标 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附录 1 威海综合评估法评分办法。
	(分部分项清单报价)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附录 1 威海综合评估法评分办法。
	(措施项目) 评标 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附录 1 威海综合评估法评分办法。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备注	1、技术评委对施工组织设计打分计算方法为: 技术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企业打分, 所有技术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企业的该项最终得分。 2、近一年指开标日向前推一年精确到日, 近两年指开标日向前推两年精确到日, 依此类推。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各投标企业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 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投标报价也相等的, 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按规定签定施工合同, 则招标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为中标人, 依此类推, 或者重新招标。

2、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 (2) 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 (3)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2.1.4 评分标准

详见：附录 1 威海综合评估法（新评标系统）评分办法。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附录 1 威海综合评估法评分办法 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 条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否决投标条件

- 4.1 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
- 4.2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4.3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4.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4.5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4.6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4.7 施工组织设计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4.8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4.9 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 4.10 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4.11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道路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天地项目东侧、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及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缺陷的修复。
6. 承包范围: 包括道路、人行道、路灯、雨水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2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进场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款

1、签约合同价为:

金额(大写): _____(人民币)

¥: _____元(人民币)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元);

(2) 人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管控工作。

5.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印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

发包人(公章):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执行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的《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9-0002）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及

现行国家及山东省相关规范、标准、强制性条文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现行建筑工程强制标准及城市道路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1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整体工作计划、项目进度计划、人机材投入计划、投资计划以及监理人要求提供的其它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一周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一式两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文本及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2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指定的地址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指定的地址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指定的地址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涵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

1.10.2 场外交通：执行通用条款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现场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执行通用条款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无。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款：执行通用条款

允许调整合同价款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执行 2013 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工程量偏差超过 10%时，按第 10.4.1(变更估价原则) 调整

2. 发包人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现场履行监理合同和施工合同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合同开工日期前至少 2 天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由承包人负责按发包人要求取得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无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3. 承包人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施工及监理招投标资料（招标代理人提供）、监理资料（监理人提供）、施工资料、竣工验收资料、工程移交资料和竣工审计资料、竣工图等完整的档案资料，满足城建档案部门对竣工资料的要求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文本和电子文本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和监理人，及时采取合理的探查、迁改或防护等措施，确保施工场地及周围原有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管线设施、水利设施、交通设施、公路设施等公共设施，农、林、牧、渔等民用设施，以及文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设施不受损害，确保生态环境不受破坏，避免施工对他人利益造成损害，并为发包人与第三人提供合理的方便条件，发包人承担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外按约定合理增加的费用

因承包人没有采取防护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合理，造成以上财产设施、生态环境、他人利益等损害的，由承包人承担损失和法律责任

②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规程、自备材料和设备、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责任，对设计文件的缺陷或错误提出补充或修改意见并承担责任，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所有承包人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安全性承担责任，对临时设施等自备项目的设计、施工和使用承担责任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施工合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每月出勤率不低于 85%，经发包人批准一次离开施工现场超过 24 小时，需指定项目经理驻地代表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撤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拒绝更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终止合同，并减少或延缓拨款，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减少或延缓拨款，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批准，并取得发包人的许可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拒绝更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撤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由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合同履行能力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确定分包项目，分包合同由监理人审核后备案

3.5.3 分包管理

参照执行第 12.5（人工费）的专用条款、补充条款和通用条款

3.5.4 分包合同价款

承包人应依法签订分包合同，并按分包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分包项目合同价款及分

包人雇佣人员工资（含农民工），否则，发包人按规定从应付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这部分款项，直接足额支付分包项目合同价款

承包人因违法转包、分包拖欠农民工工资，并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承包人积极配合相关行政监督和管理部門调查和处理，并承诺优先支付拖欠的农民工工资及其他相关费用，彻底消除不良社会影响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条款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执行招标文件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执行招标文件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承包人自愿选择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或履约保证金等任一形式

4. 监理人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监理人应向承包人提供监理合同复印件），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和保修阶段监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监理合同及本合同相关约定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向监理人提供施工合同、投标文件、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等实施监理依据的相关资料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发布开复工令及停工令、延长合同工期、变更设计、评审和调增综合单价、调增工程范围和增加投资、支付工程款、启用暂列金、采购暂估项目、采购暂估材料、索赔、分包等，以及变更合同约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执行监理合同及本合同相关约定

4.4（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总监理工程师未能会同合同当事人协商一致的，以及合同当事人任何一方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有异议的，执行专用条款的及约定通用条款

5. 工程质量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构成合同的任何合同文件中的相关约定或描述，均应理解为是对工程质量标准的定义，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方法组织施工或修补缺陷。

5.1.4 工程质量创建目标

质量创建目标奖励办法：

根据鲁政办字【2019】53号、鲁建建管字【2019】16号文件规定，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工程质量安全奖项的，以税前造价为基数，按照规定标准计取优质优价费用

同一合同工程同时获得包括第6.1.8（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在内的多个奖项的，按可计列的最高等次计算，不重复计列

超出质量创建目标约定：___

超出质量创建目标奖惩约定：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4小时前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严格执行《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有关规定，本着以人为本，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承包人应承担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及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制度，依法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保证安全生产专项费用专款专用，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标准，承包人承诺严格履行以下安全施工要求

(1) 发生较轻安全事故时

①发生较轻工伤事故时，当事人应立即组织处理，妥善处理被伤害对象，尽量减少伤害程度，并立即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报告

②发生较轻伤害事故时，磕、碰工伤类可采取自救，当事人立即安排专人到最近的医院进行检查治疗，并立即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报告

③发生较轻食物中毒事故时，应立即拨打 120 急救电话组织抢救，在救护车到来之前，将中毒者抬到临近道路的房间内，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或立即就近送往医院抢救，并立即向监理人和发包人报告

④发生较轻触电事故时，依据自救原则，当事人首先要切断电源，挑断电线，对触电者进行人工呼吸抢救，并立即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报告

⑤发生较轻坠落物打击、机械伤害事故时，依据自救原则，观察伤情、避免二次伤害，将受伤者抬至平坦处进行处理，采取切实可行的医疗保护措施，以免伤势加重，并立即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报告

⑥发生较轻坍塌事故时，依据自救原则，先组织人力进行抢救，抢救时不能盲目使用机械或锐器工具，尽可能用手搬、扒、刨，以免二次伤害，并立即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报告

⑦如发现以上安全隐患，承包人应立即组织或协助排除隐患

(2) 发生特大、重大、较大、一般事故时，应立即按应急预案进行抢救

①当事人必须立即报告项目经理，承包人必须立即向监理人（电话： 总监理工程师）、发包人（电话： 发包人代表）也可直接向经区安监局（电话： ）报告。如发生供电、给水、燃气、供热等易燃易爆类安全事故时，需同时通知工程所在地对应管线行业管理部门。紧急情况可越级上报

②当事人应迅速组织职工、群众和有关人员开展自救、互救行动，尽可能保护好事故现场，作好标记和记录，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搞调查

③当事人拨打 120 急救电话，详细说明事故地点、伤亡情况、联系电话、报警人姓名，

并派专人接车。如医院较近，马上送医院抢救，以缩短时间减少伤害程度

④发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并调集抢险队伍和施工机械，迅速赶赴现场开展抢救抢险工作，组织搜寻遇难和幸存人员，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通知公安部门做好事故区域警戒和人员的疏散工作，同时积极协助医疗救护人员做好受伤人员的抢救工作。发包人应在事故发生 1 小时内上报经区安监局

⑤当事人不得迟报、漏报、谎报和瞒报，自事故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事故造成的伤亡人数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补报

⑥承包人应按要求制定应急预案，开工前至少两日提报监理人审批，如发现以上重大安全隐患，承包人应参照应急预案的程序，组织或协助排除隐患

(3) 安全事故划分为特大、重大、较大和一般事故四个等级（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①特大事故，是指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或者 100 人以上重伤，或者 1 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②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者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③较大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④一般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下 100 万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自行成立满足现场需求的治安保卫和社会稳定组织机构，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维护稳定社会秩序、保障社会稳定的规定，积极配合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社会稳定工作，承担防止和解决因承包人工程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众事件和极端事件的义务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安全计划的约定：开工前 2 天编制施工场地治安安全计划并报监理人审批

6.1.2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操作规程、治安保卫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

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发包人、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区等有关法规和规定，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专项整治小组，对施工现场扬尘防治负主体责任，制定适合工程项目特点的扬尘防治、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等措施、方案和检查制度，实行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制，保持场容场貌整洁，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振动和照明产生的污染和危害。承包人承诺达到以下要求：

(1) 制定切实可行的扬尘控制专项方案，并至少配备一名防尘员，在至少开工前 2 天报监理人审批

(2) 工程施工前，必须在施工现场配备能够监测和公布空气扬尘指数的扬尘噪音监测仪。监测设备要设置在施工现场大门等能够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的位置

(3) 施工现场要安排专人负责观察、记录扬尘监测数据，并定期对检测数据进行整理归档。当监测数据超过环保标准值时，要立即启动扬尘应急响应预案，停止施工作业，采取覆盖、洒水等措施进行降尘

(4) 结合鲁建城建函[2020]1 号文有关市政工程扬尘防治措施导则，全面推行“六个百分百”标准，即施工区域 100%围挡、裸土及物料堆放 100%覆盖、施工场地 100%洒水清扫、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道路 100%硬化、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

(5) 落实各项具体控尘措施，加大治理扬尘投入，落实项目部和项目经理扬尘控制责任，将扬尘治理纳入对项目部和项目经理的考核，加强企业员工（含农民工）上岗前培训，建立并施行扬尘控制工作奖惩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扬尘治理工作，设置专职保洁员负责现场清扫和保洁，与作业班组签订扬尘治理目标责任书，在工程现场公布扬尘投诉举报电话，将各项抑尘、降尘措施落实到操作层，使每个工程参建人员都能掌握扬尘控制知识和技能。

(6) 施工现毗邻的建筑物、构筑物 and 深基坑、爆破施工等特殊作业可能造成环境损害的，承包人应当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危险的地段应当悬挂警戒标志，夜间设置警示灯。在车辆、行人通过的地方施工，应当对沟、坑、井等进行覆盖，并设置施工标志和防护设施

(7) 开挖前探清各种管线的分布情况，做好标识，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8) 施工现场采用高度不低于 1.8 米硬质围挡进行连续封闭，围挡要生态、美观、整洁、牢固，围挡出现残缺时，应及时更换

(9) 施工产生的渣土等废弃物日产日清。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必须取得处置核准手续，所有运输车辆具有货箱密闭设施，安装卫星定位系统；需外运建筑垃圾的，施工单位要与经核准的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建筑垃圾消纳场签订运输、处置合同。未及时清运的渣土、施工形成裸露空地应铺设遮蔽网

(10) 现场材料应分类存放、稳定牢固、整齐有序，并设置标识牌，做到工完料尽场清

(11) 构筑物拆除、挖土、装土、堆土、使用风钻挖掘地面、路面切割、石材切割、清扫施工现场等作业时，要喷（洒）水抑尘。施工现场的路面等易产生扬尘的区域，要根据不同季节、气温、土壤湿度等因素，不间断洒水抑尘。正常气候条件下每天白天的洒水次数不少于 5 次，并按照行业监督和管理部门的要求随时增加频次

(12) 各类地下管线施工工程，开挖后应及时进行回填，并对回填后的沟槽采取洒水、覆盖等降尘措施。回填时禁止抛洒回填料，3 天内不回填的土方应进行遮盖

(13) 在闹市区施工使用低噪音机械设备，确需夜间施工的，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并采取低噪音施工组织措施

(14) 承包人违反以上要求，应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下达的责令停止施工和限期改正的行政处罚，接受停工整改期间由主管部门安排的专项整治管理教育，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罚款、记不良行为记录、资质降级、资质吊扣及清出建设市场等行政处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应通过新闻媒体向全体市民公开致歉

6.1.6 安全文明施工费

执行通用条款

6.1.7 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

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奖励办法：

根据鲁政办字【2019】53 号、鲁建建管字【2019】16 号文地规定，工程质量安全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工程奖项的，已税前造价为基数按照规定标准计取优质优价费用

同一合同工程同时获得包括第 5.1.4（工程质量创建目标）在内的多个奖项的，按可计列的最高等次计算，不重复计列

超出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约定： —

超出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奖惩约定：——

6.3 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措施、落实渣土车运输管控措施，不得将渣土运输承包给个人或未获得渣土运输市场准入资格的企业，在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承包人应使用国三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7. 工期和进度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2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2天内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进度计划施工，若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采取增加人员和机械设备等必要措施的加快进度，因此增加费用不予调整

在合同总工期未变的前提下，监理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需对工程分阶段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应服从，因此导致费用的变化不予调整

逢重大接待活动、专项整治活动、检查考核等活动，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采取约定设施和措施，封闭施工现场、暂停工程施工等，因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耽误的工期顺延。承包人确有困难无法按时、按标准达到以上要求的，发包人可将以上工作另行委托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合同工期内（合同工期不足 90 天的，按 90 天计）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每延期一天承担合同价款 1%违约金，且不低于发包人直接经济损失的 120%，违约赔偿不免除承包人按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连续停工 15 日或累计停工 30 日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施工合同，承包人承担违约造成发包人及第三人的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款的 20%，且不低于发包人直接经济损失的 12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1) 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日降雨量 50mm 以上的暴雨，且连续超过 3 天

(2) 38℃以上的高温，且连续超过 3 天

(3) 其它双方共同认定的异常恶劣气候因素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除合同约定甲供材外，发包人根据承包人合同履行能力，会同相关行业监督和管理部
门，确定暂估项目、暂估材料的发包方式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发包人会同相关行业监督和管理部
门，根据材料特点及承包人合同履行能力，确定考
察采购的项目或材料（下简称材料）清单

承包人在采购前向发包人提报采购方案，经发包人、相关行业监督和管理部
门评审后
形成初步采购方案，发包人、相关行业监督和管理部
会同监理人、设计人、承包人成立考
察小组，按照初步采购方案先行考察，承包人应积极配合考察小组的考察工作

拟考察材料供应商的名单，由考察小组就近择优推荐

考察时间在材料起运前，考察小组严格按照设计标准和技术要求，以招标控制价中材
料采购价格（非综合单价）为材料采购最高限价，进行实地考察评估，不考虑承包人材料中
标单价。考察小组对考察的材料价格、原材料质量、生产工艺、企业经营状况和市场信誉等
进行综合评估，经考察小组共同认定合格的供应商才具备供料资格

考察小组综合考察评估情况完善初步采购方案，承包人按发包人最终批准的采购方案
组织采购

由相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规定编制材料采购控制价，拟考察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已报价
材料、设备和未报价暂估项目、暂估材料和设备

材料使用前按规定必须进行检验或试验的，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
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材料质量缺陷不免除承包人的赔偿责任
和违约责任，承包人应依据采购合同追究供应商的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承包人如果私自采购和使用未经考察合格的材料，应按监理人的要求整改，并承担违
约责任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发包人将材料移交给承包人后，由承包人存放、保管并承担存放期间损毁、丢失等损

失

甲供材的使用由监理人根据发包人的指令统一安排

在工程施工期内，承包人无偿负责已进入施工现场的甲供材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工程量签证必须包含进入本工程所有《甲供材签证记录》表。承包人配合监理人督促供应商及时提报甲供材审计资料，并随本工程的竣工审计资料同时提报给发包人，承包人有义务确认本工程签收的甲供材与供应商提报的甲供材的规格和数量准确无误并承担责任

8.5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5.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自行办理临时占地的手续及相应费用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执行招标文件约定

9. 试验与检验

执行通用条款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10. 变更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超过工程所在地行业监督或管理部门规定范围和标准的，执行工程所在地相关规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1) 因设计变更、清单漏项或计算错误等原因，导致实际发生的工程量增加超过招标控制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的10%以上，增加部分工程量的综合单价调减，调减为中标综合单价的90%，调减后的综合单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的110%时，按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的110%予以调减

(2) 因设计变更或清单漏项等原因增加的已标价清单项目之外的清单项目，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承包人根据计量规则、计价办法、市场价格信息，套用现行（投标时）山东省消耗量计价定额及相关规定，乘以下浮系数（下浮系数=（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下浮系数低于5%，按5%计）提报综合单价，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初步核实后，移交相关行业管理部门委托审核确定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合同当事人也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选择其他招标方式。

第 1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 7 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 14 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 7 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规定参加评标；

(3) 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 7 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 3 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暂估价供应商或分包人的，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通知发包人，并提交暂估价招标方案和工作分工。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确认。确定中标人后，由发

人、承包人与中标人共同签订暂估价合同。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

第1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

(1) 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向监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2)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3)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2种方式：承包人按照第 10.7.1 项（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约定的第 1 种方式确定暂估价项目。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具体事项。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执行第2种方式

人工单价、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的调整：执行工程所在地行业管理部门的规定

材料、工程设备的基准价格：合同签订后，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幅度超过合同约定范围，发包人会同相关行业管理部门及时提供

材料调整范围：混凝土、丙乳砂浆、碳纤维板、环氧底漆等材料，且合同价中单种材料合价占单位工程造价的比例在 2%及以上的材料

材料差价只参与计算有关规费和税金，不再计取其他费用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执行通用条款

工期延误期间，材料价格波动的价款调整办法：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上涨差价由发包人承担，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下降价差由承包人受益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上涨差价由承包人承担，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下降价差由发包人受益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在工期延误期间出现法律变化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材料价格上涨差价和材料价格下降价差执行第11.1（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第2种方式的计算规则

12. 合同价款、计量与支付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2.1 合同价款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和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的调整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现承包人中标单价中有异常高价的报价，发包人可按照招标控制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单价予以调整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以竣工图纸为准

隐蔽工程、变更、清单漏项、甩项、计日工、台班等项目以现场签证为准

经发包人批准以计日工、台班计价方式计量的项目，承包人应编制该项目详细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地点、内容、特征、技术标准、施工要求，明确拟投入现场机械设备的种类、型号、台数、时间，拟投入现场的主要材料的名称、规格、数量，拟投入现场雇佣人员的数量、时间、工种，拟投入现场管理人员的姓名、岗位等

监理人审批以上方案，并对具体的实施情况签证确认，否则均以经核实的实物工程量计价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发包人根据项目类别、合同总工期及进度安排、人机材市场状况、费用性质及资金使用计划等，与承包人协商确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第 12.3.2（计量周期）

12.3.4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5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款支付

随完成进度拨付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并提报竣工审计资料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50%，工程审结后付至定案值的 70%，缺陷责任期（24 个月）满后两年内付清余款

缺陷责任期满后审结定案的，自定案后两年内结清余款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第 12.3.2 项（计量周期）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第 12.3.3 项（单价合同的计量）约定时间前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签发后 14 天内移交国库支付，发包人支付进度款不表明发包人已同意、批准或接受了承包人完成的相应部分的工作

12.4.5 进度付款的修正： 执行通用条款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支付分解表的编制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执行通用条款

12.5 人工费（农民工工资）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2.5.1 工程款分账管理

实施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发包人将工程款中的人工费部分付至承包人在工程所在地银行自行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在拨付进度款时抵扣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发包人支付承包人人工费不得采用转账结算以外的银行承兑、商业承兑、保理等其他形式。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选择以下第(4)种方式支付人工费：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签约合同价的 %）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 5 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2.5.3 人工费（农民工工资）支付责任

(1) 发包人逾期支付人工费超过 7 天的, 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发出要求支付的催告通知, 发包人收到通知后 7 天内仍未支付的, 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 并按第 16.1.1 项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执行

(2) 因发包人原因受到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处理处罚的,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 (或) 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受到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处理处罚的,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 (或) 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 承包人违反规定, 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 致使农民工工资被拖欠的, 承担欠薪清偿责任; 发包人发包行为不规范或不按施工合同约定拨付人工费的, 对拖欠农民工工资负连带责任

12.6 转账结算外的支付方式

执行通用条款

12.7 支付账户

12.7.1 发包人应将合同价款 (人工费除外部分) 支付至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2.7.2 发包人应将人工费及时足额支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2.8 补充条款

12.8.1 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根据威海市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开工前, 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按合同价款的 1%, 分别按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并按规定统一监管和使用

12.8.2 承包人应执行当地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全面落实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分账管理、按月足额支付、使用银行卡发放工资、签订劳动合同等治欠保支制度 5 个 100%

12.8.3 承包人应按第 3.5.4 (分包合同价款) 的约定, 对按约定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对所承包项目雇佣人员工资支付负总责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分部分项工程经承包人自检合格并具备验收条件的: 执行通用条款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条件：执行通用条款

13.2.2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安全运行等一切费用，承担安全事故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3.3.2 试车中的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执行通用条款

13.5 施工期运行：执行通用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竣工后 2 天内退场

13.6.2 地表还原：执行通用条款，承包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恢复原状，承包人无法按期按规定完成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人恢复或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 竣工结算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4.1 竣工付款申请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接到承包人提报的完整的竣工审计资料（一式两套）后，一个月内完成初审，并按约定移交相关行业管理部门委托审价单位进行审核，承包人应按照相关行业管理部门的评审程序，积极履行配合审计义务，发包人严格按照第 12.4（工程款支付）的约定支付工程款

承包人对提报竣工审计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客观性承担完全审计责任

14.3 甩项竣工协议

执行通用条款

14.4 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注销

工程竣工验收并已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后，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专用账户撤销申请（包括工资结算情况_{和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等}），凭发包人出具的同意注销证明，到开户银行申请销户。专用账户注销后，账户余额划至合同约定的承包企业账户

14.5 最终结清

14.5.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按照第 12.4（工程款支付）的约定时间内提交，一式两套

14.5.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按照第12.4（工程款支付）的约定时间内完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缺陷责任期届满，承包人仍应按合同约定的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

15.2 缺陷责任期

15.2.1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该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合同约定期限进行竣工验收的，在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90天后，工程自动进入缺陷责任期

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自工程转移占有之日起开始计算。

15.2.2缺陷责任期内，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

如承包人不按时维修，或不按时支付费用，发包人按合同约定从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中扣除，费用超出保证金额的，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进行索赔

承包人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

自缺陷修复验收合格之日起，缺陷修复的缺陷责任期自动延长，延长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执行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有以下三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任一形式）；
- (2) 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有以下三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扣留方式。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第(2)种方式

低价施工风险保证金：如有，签订合同前，承包人自企业基本账户，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将低价施工风险保证金转入发包人指定的工程保证金专用账户，保证金为招标控制价与中标价差额，即 万元（低于控制价 3%的不缴纳）。低价施工风险保证金由发包人按规定程序专款专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承包人提出退还申请后七日内，发包人按规定退还本息。

15.3.3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为合同价款的 3%，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两年内结清，缺陷责任期满后审结定案的，自定案后两年内结清

15.4 保修

执行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通知时限内到达

16. 违约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增加：发包人未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或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人工费的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执行通用条款

16.1.4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后的付款：执行通用条款

16.2 承包人违约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其它违约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违反雇佣人员（含农民工）工资支付、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大气污染防治、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等有关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的其它责任和义务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发包人可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违约造成发包人及第三人的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执行通用条款

17. 不可抗力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增加：政府重大活动或重污染天气暂停施工的通知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补充：新型肺炎疫情期间，承包人按国家、省、市、区、相关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规定，以及发包人有关防疫工作要求，编制新型肺炎预防和应急预案，严格落实疫情防护措施

因疫情防控耽误的合同工期以及增加的人工费、材料费、赶工费等费用，按鲁建标字[2020]1号文、第11.1[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和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计价规范的相关规定，由相关行业监督和管理部門审核确定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9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18.1 工程保险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承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约定投保项目，尽量做到应保尽保，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在没有投保的前提下，按合同约定应由发包人承担的损失，对应项目的保费由发包人承担，由监理人据实签证，并纳入竣工审计

18.2 工伤保险：执行通用条款

18.3 其他保险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各自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8.4 持续保险：执行通用条款

18.5 保险凭证：执行通用条款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执行通用条款

18.7 通知义务：执行通用条款

19. 索赔

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执行专用条款相关约定及通用条款

20.1 和解

自行和解

20.2 调解

请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第（1）种方式，工程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解

决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工程结算审核费

由施工单位承担部分执行鲁价费发[2007]20号文，核减额超过提报值5%的，按超过部分的5%计取承包人审核费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道路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所有实物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2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12小时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质量保修金为合同价格的 3%

质量保修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费用，承担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承包人没有按发包人要求按时进场修复，或修复质量不合格，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人实施修复，发生的修复费用，由发包人委托审核，承包人按发包人委托审核的费用一次性支付，承包人延续自行修复或第三方修复部位的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期限内，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质量缺陷、损坏，承包人承担有偿修复的义务，并承担承包人修复部位的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做到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与规范化，杜绝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人身安全。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制定本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明确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和责任。

一、安全管理目标承诺

1. 事故管理

特大事故、重大事故为零；一般事故死亡率、重伤率为零；轻伤率控制在 3‰；事故隐患整改率达到 100%；重大危险源监控率达 100%。

2. 安全管理

(1) 各安全生产专项方案备案、审核、验收率达 100%；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采取的安全措施的项目执行率达到 100%。

(2) 主管经理、项目负责人必须定期组织对施工现场的安全大检查。

(3) 施工现场各级职能人员岗位责任制、目标责任书执行率达到 100%。

(4) 必须配备与建设工程规模相适应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并做到专职专用、尽职尽责。

(5) 脚手架及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等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6) 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机电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

(7) 保障必要的消防投入，明确消防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建立健全、逐级落实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消防管理达标 100%。

3. 安全教育

工人岗前三级教育率达到 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且需在上岗前进行与本工种相适应的、专门的安全技术理论学习和实际操作训练；施工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率达到 100%。

4. 扬尘控制

严格落实《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威海市区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暂行）》的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的渣土清运、场地硬化、洒水、覆盖、绿化等管理措施，现场扬尘控制率达到 100%。

二、责任

1. 按照法律、法规、规章或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关于工程安全生产的规定从事市政施工活动，对建设工程承担安全生产责任。

2. 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及“三类人员”安全生产任职考核制度。

3. 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控制目标并层层分解、落实。

4. 制定各责任主体、各级安全检查制度，制度中明确细化主体责任和三级安全检查频次，并严格贯彻落实。

5. 对现场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并为其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6. 现场从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7. 与企业自有劳务人员依法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办理工伤、医疗或综合保险等社会保险。

8. 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投入，并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安全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

9. 工程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总承包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总责。依法分包的，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连带责任。

10. 制定扬尘控制专项方案和扬尘控制岗位责任制并严格落实。

11. 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安全技术规范、规程等，积极参加安全管理标准化活动。

12. 制定施工现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组织机构，配备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组织救援人员定期演练，如实记录演练内容和预案修改情况。

13. 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要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保护事故现场，并按程序及时、如实报告；杜绝瞒报、迟报现象。

14. 重要的安全生产工作要有文字资料记载，要做好各类台帐、文字及影像资料的归类、管理工作。

15. 工程开工前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前 15 日内办理安全报监手续。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之前不得擅自进行工程项目施工。

16.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

我单位将严格贯彻落实目标责任书承诺各项内容，如违反承诺行为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将及时按标准和要求整改，并自觉接受建设单位或行业管理部门的处罚和处理。

企业（章）：

法人签字：

2020 年 月 日

附件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资料员				
材料员				
安全员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详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的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图 纸

详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的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工程建设地点现场条件：

- 一、现场自然条件:建筑道路通畅、场地平坦。
- 二、现场施工条件:场地三通一平；水电由施工方自行解决。
-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设计规范见施工图纸。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 四、工程概况（施工做法详见施工图纸）。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二、需在“资信标补充附件”处上传相关机械设备要求的附件（形式为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1、沥青拌和机组如为自有：须附购买发票扫描件、沥青拌和机组至施工现场的行驶路线距离截图。

2、沥青拌和机组如为租赁：须附租赁合同扫描件、沥青拌和机组至施工现场的行驶路线距离截图。

不按以上要求提供资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否决其投标。

三、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合同协议书第五条	姓名：_____	
2	工期	合同协议书第二条	天数：_____天	
3	缺陷责任期	专用条款第 15.2 款		
4	质量保修期	专用条款第 15.4.1 款	<u>执行《工程质量保修书》</u>	

投标单位：（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投标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并附代理人近六个月本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五、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等内容组织实施。

六、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七、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八、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要求

一、有关存储介质使用要求：

- 1、投标人不得私自交易中心计算机或网络环境中使用 U 盘、移动硬盘等存储介质；
- 2、使用存储介质前需做好登记、进行杀毒，确认无病毒后方可使用；
- 3、因处理病毒造成文件丢失所带来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关于开标场地调整事项：

开标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三、关于样品的规定：

- 1、开标会议开始前，投标人按照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要求摆放样品并填写样品登记单和样品清退承诺书；
- 2、提前送达的样品由投标人负责保管；
- 3、样品拆箱后，包装箱、碎纸、泡沫、木屑等包装物，必须及时清理出样品摆放地点；
- 4、摆放好的样品统一进行登记编号；
- 5、投标人提交样品后，应立即离开样品室，保证专家在评审样品期间不受干扰；
- 6、投标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换样品；
- 7、投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样品取走；
- 8、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人封样并于评标结束后立即取走并妥善保管；
- 9、样品滞留超过约定时间的，交易中心将按照承诺书对其作出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以上规定。

附：《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投标中给予相应扣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管理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6.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7.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8. 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各区市负责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的联系方式:

各区市建设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环翠区	于美芳	5225181
文登区	吴永辉	8456617
荣成市	鞠文广	7561052
乳山市	于晓蓉	6665903
高区	柳勇君	18506312637
经区	鞠燕雁	5987027
临港区	杜青鑫	5581993
南海新区	曲海鹏	8963723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企业正式员工，且有本单位近六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1.5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的保证金：附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基本帐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2、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行本行或上级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 3、若采用保险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4.1，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开户许可证；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1.6	项目管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量）员、机械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各1人的相关证书及在本单位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彩色扫描件。 注：项目经理必须满足招标公告要求；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人员具有岗位证书。
1.7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 1、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附网上截图（省份为全部）（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 ）复印件； 2、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 3、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复印件；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开标时，招标代理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招标文件附：《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此项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1.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2	技术标 [15.00]		
2.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1.50	(1.5分) 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施工段划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2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有针对性等	1.50	(1.5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方案，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3	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	1.50	(1.5分) 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先进可行。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4	安全文明措施	1.50	(1.5分)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且措施齐全，预案可行。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5	环境、地上地下保护措施，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1.50	(1.5分) 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冬季、雨季施工方案。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6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1.50	(1.5分)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7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1.50	(1.5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8	资源配备计划	1.50	(1.5分) 资源配备计划。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9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1.50	(1.5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采用暗标方式，不得涉及人员姓名、公司名称等暴露投标人身份的内容）。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0	成品保护、工程养护制度和保修制度	1.50	(1.5分) 成品保护、工程养护制度、总包与分包配合、与发包、分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3	资信标 [10.00]		
3.1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2.5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企业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5分,有扣分的,扣分无下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注: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的信息为准,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
3.2	项目管理机构	2.5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管理机构成员 项目经理配备响应招标公告要求,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施工员、质检(量)员、机械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各1人,符合以上人员配备要求的得2分,技术负责人持高级职称的再加0.5分。
3.3	项目经理信用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项目经理近一年(自开标日向前推一年)无扣分者得2分,有扣分的,扣分无下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的信息为准。
3.4	企业业绩	3.00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 企业近三个年度(2017/7/28-2020/7/28)具有类似工程,单项合同额400万元(含)以上每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 注:(1)上传的业绩需具备合同、中标通知书和网站的中标公示网页截图,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予计分。(2)类似工程指市政道路工程。
4	商务标 [75.00]		
4.1	投标报价	60.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C=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下浮系数K1×权重比例Q1+招标控制价B×下浮系数K2×权重比例Q2。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0≤n<7时,A=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除0个最高价、0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7≤n<10时,A=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除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10≤n时,A=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除2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招标控制价。 K1:0.95,0.96,0.965,0.97,0.98。 K2:0.9。 Q:权重比例Q1+Q2=100%,Q1、Q2取值均应≥30%。 Q1:0.65,0.66,0.67,0.68,0.69,0.7。</p> <p>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4.2	措施费项目报价	3.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费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p> <p>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0 \leq n < 5$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0个最高价、0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5 \leq n$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3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3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4.3	分部分项	12.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p> <p>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0 \leq n < 5$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0个最高价、0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5 \leq n$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清单全部参与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总分值 / 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清单单(合)价每高1%减1/N，减完为止。每低1%减0.5/N，减完为止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p>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4594682.27

专家个数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道路工程								
1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1.路面材料种类:拆除沥青 砼路面 2.厚度:10cm 3.工作内容: 拆除、集渣	m3	561			
2	040801002001	拆除基层	1.材料种类:拆除石灰土基 层 2.厚度:40cm 3.工作内容: 拆除、集渣	m3	2244			
3	040801001002	拆除路面	1.路面材料种类:C25混凝土 2.厚度:20cm 3.工作内容: 拆除、集渣	m3	101.92			
4	040801003001	拆除人行道	1.材料种类:原有面包砖及 砼垫层 2.厚度:16cm 3.工作内容: 拆除、集渣	m3	198.08			
5	040801004001	拆除侧缘石	1.名称:拆除原绿带石及靠 背 2.工作内容: 拆除、集渣	m	1088			
6	DB001	拆除绿化带	1.名称:拆除绿化带内原有 灌木、垃圾等 2.工作内容: 拆除、集渣	m ²	330			
7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 综合考虑 2.部位:路基土方、路口顺 接处土方、人行道土方 3.开挖方式: 自行考虑 4.工作内容: 土方开挖	m3	3922			
8	DB002	路基回填碎石土	1.工作内容: 外购碎石土、 运输、回填、夯实、平整 2.运距: 自定	m3	3255			
9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方及拆除 垃圾 2.运距:运距自定 3.包括装车、运输、平整、 卸车及二次倒运等	m3	7059.64			
10	DB003	路基整形碾压	1.压实程度达到规范要求 2.部位: 路床	m2	7391			
11	040202003001	水泥稳定风化砂	1.水泥含量:5% 2.厚度:18cm 3.碎石(砾)料规格:掺35% 碎石,设计配比详见图纸 4.工作内容: 厂拌、运输、 摊铺、养生 5.部位: 底基层	m2	7391			
12	040202014001	水泥稳定碎 (砾)石	1.水泥强度等级及含量:5% 2.碎石(砾)料规格:设计 配比见图纸 3.厚度:18cm 4.工作内容: 厂拌、运输、 摊铺、养生 5.部位: 下基层	m2	7176			
13	040202014002	水泥稳定碎 (砾)石	1.水泥强度等级及含量:5% 2.碎石(砾)料规格:设计 配比见图纸 3.厚度:18cm 4.工作内容: 厂拌、运输、 摊铺、养生 5.部位: 上基层	m2	696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2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4	040203001001	沥青表面处治	1.沥青品种:慢裂洒布型乳化沥青(透层) 2.层数:一层 3.工作内容:乳化沥青加工、运输、洒布、撒布石屑 4.沥青用量1.2kg/m ² ,撒布3.5m ³ /1000m ² 的石屑保护	m ²	6509			
15	040203004001	沥青混凝土(下面层)	1.沥青品种:AC-20C 2.粒式:中粒式(具体配比按设计要求) 3.厚度:6cm 4.运距:自行考虑 5.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等	m ²	6509			
16	040203001002	沥青表面处治(粘层)	1.沥青品种:热沥青 2.用量:0.6KG/m ² 3.层数:单层 4.运距:自行考虑 5.工作内容:配制、运输、喷洒	m ²	6509			
17	040203004002	沥青混凝土(上面层)	1.沥青品种:MAC改性沥青(AC-13C) 2.集料:玄武岩石子 3.粒式:细粒式 4.厚度:4cm 5.运距:自行考虑 6.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等	m ²	6509			
18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厚度:22cm 3.工作内容:砼浇筑、养护、模板、面层拉毛、接缝处理 4.部位:支路口	m ²	509.6			
19	040202010001	碎石	1.碎石规格:级配碎石 2.厚度:20cm 3.包含摊铺、找平、压实 4.部位:支路口	m ²	509.6			
20	040204003001	安砌侧(平、缘)石(直形)	1.材料:灰色花岗岩机切立缘石 2.形状:矩形(倒角R3圆弧) 3.规格:100*18*32cm 4.基层厚度、材料种类:3cm厚M10水泥砂浆找平层 5.部位:路边石	m	865			
21	040204003002	安砌侧(平、缘)石(弧形)	1.材料:灰色花岗岩机切立缘石 2.形状:矩形(倒角R3圆弧) 3.规格:100*18*32cm 4.基层厚度、材料种类:3cm厚M10水泥砂浆找平层 5.部位:路边石	m	213.39			
22	040204003003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灰色花岗岩机切下沉式路缘石 2.形状:矩形(倒角R3圆弧) 3.规格:100*18*(15-32)cm 4.基层厚度、材料种类:3cm厚M10水泥砂浆找平层 5.部位:路边石	m	228.2			
23	DB004	路基整形碾压	1.压实程度达到规范要求 2.部位:人行道	m ²	218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3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4	040202001001	垫层	1.材料:级配碎石 2.厚度:10cm 3.部位:人行道 4.工作内容:平整、压实	m2	1526			
25	040202001002	垫层	1.材料:C25混凝土 2.厚度:15cm 3.部位:人行道 4.工作内容:模板、砼浇筑、养护、伸缩缝	m2	738			
26	040202001003	垫层	1.材料:C25透水混凝土(抗压强度≥20MP) 2.厚度:15cm 3.部位:人行道 4.工作内容:模板、砼浇筑、养护、伸缩缝	m2	963			
27	040204001001	人行道块料铺设	1.块料品种:透水高强挤压砖(颜色综合考虑) 2.块料规格:20*10*5cm 3.砂浆配比:3cm厚1:6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m2	810.2			
28	040204001002	人行道块料铺设	1.块料品种:透水高强挤压砖(盲道砖) 2.块料规格:20*10*5cm(颜色综合考虑) 3.砂浆配比:3cm厚1:6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m2	152.8			
29	040204001003	嵌草停车位铺设	1.块料品种:嵌草砖(颜色综合考虑) 2.块料规格:200*200*60mm 3.垫层配比:8cm厚中粗砂	m2	656			
30	040204001004	人行道块料铺设	1.块料品种:文登白麻火烧板(0.5cm素水泥浆) 2.块料规格:40*40*3cm 3.3cm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浆垫层	m2	563			
31	040204003004	安砌侧(平、缘)石(直形)	1.材料:文登白花岗岩机切绿带石 2.形状:矩形 3.规格:100*15*10cm 4.基层厚度、材料种类:3cm厚1:3水泥砂浆找平层	m	871			
32	040202001004	垫层、靠背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2.规格尺寸:详见图纸 3.部位:路缘石、绿带石等 4.包含:模板、砼浇筑、养护	m3	58.9632			
33	040205003001	隔离桩	1.材料:机切面文登白花岗岩圆柱 2.规格:φ30cm,总高60cm,外露40cm高 3.基层:30mm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座浆,详见图纸	根	92			
34	DB005	下沉式井盖	1.材料:5mm钢板 2.规格:80*80*9cm 3.做法详见图纸	套	15			
2 雨水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4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5	040101002001	挖运沟槽土石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方式: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综合考虑 4.运距:综合考虑; 5.工作内容:开挖、清槽、装车、外运、弃土、平整	m3	1429.5194			
36	040103001001	填方	1.填方材料品种:石粉 2.分层回填并灌水沉实 3.部位:管道回填	m3	407.324			
37	040801003002	拆除火烧板	1.材料种类:原有火烧板 2.厚度:综合考虑	m2	200			
38	040202001005	垫层	1.材料:C25混凝土垫层 2.厚度:10cm厚 3.部位:箱涵部位 4.包含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71.104			
39	040506001001	预制箱涵(无出水口)	1.断面尺寸:1560*1380mm 2.材料:C30预制钢筋混凝土 3.做法详见图纸 4.包含钢筋、制作、运输、安装、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356.85			
40	040506001002	预制箱涵(有出水口)	1.断面尺寸:1560*1380mm 2.材料:C30预制钢筋混凝土 3.做法详见图纸 4.包含钢筋、制作、运输、安装、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36.29			
41	040506001003	现浇箱涵	1.断面尺寸:1560*1380mm 2.材料:C30现浇钢筋混凝土 3.做法详见图纸 4.包含钢筋、制作、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7.0103			
42	040506001004	预制地沟	1.断面尺寸:800*750mm 2.材料:C30预制钢筋混凝土 3.做法详见图纸 5.包含钢筋、制作、运输、安装、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29.8			
43	040506001005	现浇地沟	1.断面尺寸:800*750mm 2.材料:C30现浇钢筋混凝土 3.做法详见图纸 4.包含钢筋、制作、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0.876			
44	040506001006	现浇截水沟	1.断面尺寸:2100*750mm 2.材料:C40现浇混凝土 3.做法详见图纸 4.包含制作、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12			
45	040506012001	现浇混凝土板	1.名称:现浇地沟盖板 2.规格:2820*700*100mm 3.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4.包含钢筋、制作、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0.2044			
46	040506019001	预制混凝土板	1.名称:预制混凝土盖板 2.部位:预制地沟、排水沟 3.规格:详见图纸 4.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5.包含钢筋、制作、运输、安装、模板的使用、安拆	m3	7.75			
47	DB031	铸铁雨水篦子	1.规格:45*65cm雨水篦子 2.做法详见图纸	套	14			
48	DB032	插入式铸铁雨水篦子	1.规格:50*78cm雨水篦子 2.做法详见图纸	套	2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5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 路灯工程								
49	040905001001	单臂悬挑灯、架安装	1.灯杆材质及高度:灯杆杆体采用Q235钢板,高度10米,详细技术参数详见图纸 2.灯架形势及臂长:单抱箍式臂长3m以下 3.灯头火数:LED灯1*180W 4.工作内容:包括灯具安装、灯杆内穿线、调试、保护开关、地脚螺栓、预埋件等相关内容	套	20			
50	040904003001	硬塑料管敷设	1.材质:硬聚氯乙烯实型管 2.规格:De100 3.配置形式及部位:埋地 4.不包含挖填土石方	m	541			
51	040904002001	钢管敷设	1.材质:镀锌钢管 2.规格:SC100 3.配置形式及部位:埋地 4.不包含挖填土石方	m	18			
52	040903003001	铜芯电缆敷设	1.型号、规格:YJV-5*16 2.敷设方式:管内敷设	m	614.5			
53	040903004001	电缆中间头制作安装	1.工艺形式:三防接线卡 2.规格:35mm ² 以内	个	21			
54	040906001001	接地极(板)制作安装	1.材质:接地角钢 2.规格:L50*50*5,L=1.3m	根	20			
55	040906006001	接地装置调试	1.类别:接地系统调试	系统	1			
56	040902007001	基础制作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2.规格尺寸:见设计图纸 3.工作内容:模板制安、砼搅拌养护等 4.部位:路灯基础	m ³	24			
57	040903007001	手孔井	1.材质:M10水泥砂浆砌筑MU10烧结普通砖 2.内径:630*430mm 3.井深:1040mm 4.基础:100厚C20混凝土,井底铺单层砖 5.井盖:玻璃钢井盖630*430 6.井壁抹灰:15厚1:2防水水泥砂浆抹灰 7.规格尺寸:详见图纸 8.工作内容:基础、井身、井盖、井壁抹面等	座	20			
58	040101002002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2m内 3.开挖方式:综合考虑 4.部位:沟槽、基坑、电缆井等 5.工作内容:挖土、清槽、沟边堆土等 6.工程量按批准的施工方案以实际开挖体积计算	m ³	262.435			
59	040103001002	填方	1.填方材料品种:普通土 2.回填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取土、倒土回填、分层夯实、场地清理、平整等	m ³	179.9177			
60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石方 2.运距:综合考虑	m ³	82.52			
合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道路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雨水工程	
3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4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路灯工程	
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6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1.1 道路工程				
1	场地清理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5	施工因素增加费				
	1.2 雨水工程				
6	场地清理				
7	夜间施工				
8	冬、雨季施工				
9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10	施工因素增加费				
	1.3 路灯工程				
11	场地清理				
12	夜间施工				
13	冬、雨季施工				
1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15	施工因素增加费				
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道路工程									
1	DB007	大型机械设备进 出场费用		项	1				
2 雨水工程									
2	DB034	大型机械设备进 出场费		项	1				
3 路灯工程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 计 =1+3+4+5+6			
	雨水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 计 =1+3+4+5+6			
	路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 计 =1+3+4+5+6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雨水工程			
2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路灯工程			
3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1	ZG0001	透水砖60厚	m2	0	132.74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	----	----------	----	----	-----------	----

666FB748-BD11-4613-8665-8341BF9BC152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道路工程			
1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雨水工程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路灯工程			
3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道路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雨水工程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路灯工程					
3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道路工程				
一	人工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机械小计					
总计					
	雨水工程				
一	人工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机械小计					
总计					
	路灯工程				
一	人工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机械小计					
总计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 (元)	费率 (%)	金额 (元)
	道路工程			
1	材料采购保管费			
2	设备采购保管费			
4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雨水工程			
5	材料采购保管费			
6	设备采购保管费			
8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路灯工程			
9	材料采购保管费			
10	设备采购保管费			
12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道路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环境保护费		0.2	
1.1.2	文明施工费		0.59	
1.1.3	临时设施费		1.8	
1.1.4	安全施工费		1.17	
1.2	工程排污费		0.2	
1.3	住房公积金		0.48	
1.4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5	社会保障费		1.52	
2	税金		9	
	合计: 1+2			
雨水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环境保护费		0.2	
1.1.2	文明施工费		0.59	
1.1.3	临时设施费		1.8	
1.1.4	安全施工费		1.17	
1.2	工程排污费		0.2	
1.3	住房公积金		0.48	
1.4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5	社会保障费		1.52	
2	税金		9	
	合计: 1+2			
路灯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环境保护费		0.2	
1.1.2	文明施工费		0.59	
1.1.3	临时设施费		1.6	
1.1.4	安全施工费		1.17	
1.2	工程排污费		0.2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时代广场道路工程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1.3	住房公积金		0.48	
1.4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5	社会保障费		1.52	
2	税金		9	
	合计: 1+2			